

证券代码：920526

证券简称：凯华材料

公告编号：2026-029

## 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任志成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、《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5,966,736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7.6744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出席 6 人；
2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  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5,966,73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2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5,966,73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2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5,966,73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2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5,966,73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<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>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5,966,73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5,966,73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5,966,73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

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5,966,73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5,966,73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5,966,73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5,737,736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任志成、任开阔、周庆丰及张光明回避表决。

(十二)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,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(四)	关于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	1	100.00%	0	0.00%	0	0.00%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: 天津金诺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: 范大鹏、刘宇蓬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金诺律师事务所认为,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 本次股东会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;

2、《天津金诺律师事务所关于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》。

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5月21日